

福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

榕华润燃通〔2022〕107号

关于调整阳光价费公示牌收费项目的通知

司属各部（室）、各子公司、下属公司：

为减少用户多次申请，提升户内改管一次上门完工率，提高客户服务满意度，拟在户内改管过程中承接客户端取孔工作。同时考虑居民户内管道燃气二次安装为免费项目，为避免业务开展过程中产生争议，经公司价格管理委员会研究决定，现将阳光价费公示牌收费项目新增、调整列示如下：

一、调整“居民高处作业费”的服务内容

服务内容由“开展居民户内管道燃气二次安装或户内改管业务时，在坠落高度基准面 2m 以上（含 2m）有可能坠落的高处进行绑带、悬空放飞的施工作业。（其他情形的高处作业费参照“立管改管及其他管径户内改管、非居民燃气管道改造费”收费）”

调整为“开展居民户内改管业务时，在坠落高度基准面 2m 以上（含 2m）有可能坠落的高处进行绑带、悬空放飞的施工作业。（其他情形的高处作业费参照“立管改管及其他管径户内改管、非居民燃气管道改造费”收费）”。

二、新增 4 个收费项目

1. 取孔费（水泥墙孔）

新增收费项目“取孔费（水泥墙孔）”，收费标准：100 元/户，服务内容：开展居民户内改管、报警器安装及切断阀安装业务时，用户提出取孔需求，按照该标准收费。包含打孔、套管制安、封堵以及相关封堵辅材等（不含穿墙套管材料）。

2. 取孔费（砖墙孔）

新增收费项目“取孔费（砖墙孔）”，收费标准：100 元/户，服务内容：开展居民户内改管、报警器安装及切断阀安装业务时，用户提出取孔需求，按照该标准收费。包含打孔、套管制安、封堵以及相关封堵辅材等（不含穿墙套管材料）。

3. 取孔费（橱柜木板孔）

新增收费项目“取孔费（橱柜木板孔）”，收费标准：40 元/户，服务内容：开展户内改管、报警器安装及切断阀安装业务时，用户提出取孔需求，按照该标准收费。包含打孔、套管制安、封堵以及相关封堵辅材等（不含穿墙套管材料）。

4. 取孔费（大理石板取孔）

新增收费项目“取孔费（大理石板取孔）”，收费标准：60元/户，服务内容：开展居民户内改管、报警器安装及切断阀安装业务时，用户提出取孔需求，按照该标准收费。包含打孔、套管制安、封堵以及相关封堵辅材等（不含穿墙套管材料）。

客户服务部及各公司如有开展取孔相关业务，可参照上述标准执行并予以公示。

福州公司需将阳光价费表在营业厅等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公布，同时更新公司网站中的相关收费信息，并及时维护 CIS 系统中的相关收费标准。本通知自下发之日起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阳光价费公示牌

